

5月12日，贵州省纪委监委通报7起党员和公职人员酒驾醉驾典型问题。其中，黔南州长顺县白云山镇原副镇长寇永华在9个月内两次酒后驾驶机动车被公安机关查处，其未主动向组织报告酒驾违法行为，受到撤销党内职务、政务撤职处分，降为一级科员。

7起党员和公职人员酒驾醉驾典型问题如下：

安顺市西秀区政协三级调研员杨福明酒驾问题。2021年10月30日，杨福明饮酒后驾驶机动车，被公安机关查获。经检测，酒精含量为23mg/100ml，属酒后驾驶机动车，被处罚款1000元、暂扣驾照6个月。2022年6月，杨福明受到党内警告处分。

遵义市务川县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杨小飞酒驾问题。2022年2月16日，杨小飞饮酒后驾驶机动车，被公安机关查获。经检测，酒精含量为38mg/100ml，属酒后驾驶机动车，被处罚款1000元、暂扣驾照6个月。经深入核查发现，杨小飞酒驾当天存在违规公款吃喝问题。2022年9月，杨小飞受到党内警告处分，参加违规公款吃喝的其他公职人员均受到相应处理。

黔西南州普安县政协副主席、普安县工商联（商会）主席（会长）王强酒驾问题。2022年6月21日，王强饮酒后驾驶管理服务对象轿车，被公安机关查获。经检测，酒精含量为43mg/100ml，属酒后驾驶机动车，被处罚款1000元、暂扣驾照6个月。经深入核查发现，王强存在长期借用管理服务对象车辆，并由管理服务对象报销该车辆产生的维修费、保险费等6.65万元的问题。2023年2月，王强受到政务降级处分，违法所得资金予以收缴。

黔南州长顺县白云山镇原党委委员、副镇长寇永华两次酒驾问题。2021年4月10日，寇永华饮酒后驾驶机动车，被公安机关查获。经检测，酒精含量为27mg/100ml，属酒后驾驶机动车，被处罚款1000元、暂扣驾照6个月。2022年1月11日，寇永华再次饮酒后驾驶机动车，被公安机关查获。经检测，酒精含量为21mg/100ml，属酒后驾驶机动车，被行政拘留3日，罚款1500元并吊销驾照。经深入核查发现，寇永华未主动向组织报告其酒驾违法问题。2022年6月，寇永华受到撤销党内职务处分；7月，受到政务撤职处分，降为一级科员。

黔东南州天柱县应急管理局原党组成员、副局长林世波醉驾问题。2022年1月14日，林世波饮酒后驾驶机动车，与他人发生争执并殴打他人，被行政拘留3日。经检测，酒精含量为136mg/100mL，属醉酒驾驶机动车。2022年3月，林世波因犯危

险驾驶罪被判处拘役3个月，缓刑4个月，并处罚金3000元。经深入核查发现，林世波醉驾当日存在违规接受管理服务对象宴请问题。2022年4月，林世波受到开除党籍、开除公职处分，参加宴请的其他公职人员均受到相应处理。

六盘水市盘州市鸡场坪镇迤坝村原副支书郭应超醉驾问题。2022年4月15日，郭应超饮酒后驾驶机动车，被公安机关查获。经检测，酒精含量为175.97mg/100ml，属醉酒驾驶机动车。2022年5月19日，郭应超因犯危险驾驶罪，被判处拘役1个月，并处罚金2000元。经深入核查发现，郭应超醉驾当天存在未严格履行值班制度，值班期间脱岗违规饮酒问题。2022年8月，郭应超受到开除党籍处分，参与违规饮酒的相关人员均受到相应处理。

贵阳市观山湖区百花湖镇水利移民站原负责人黄光志醉驾问题。2021年7月24日，黄光志饮酒后驾驶机动车，被公安机关查获。经检测，酒精含量为233.8mg/100ml，属醉酒驾驶机动车。2022年8月，黄光志因犯危险驾驶罪被判处拘役2个月，并处罚金3000元。2022年12月，黄光志受到开除党籍、开除公职处分。

红星新闻记者 姚永忠

责编 邓旆光 编辑 彭疆

(下载红星新闻，报料有奖！)